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皇后大道中·拱北行·電話：五一二三三一九一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日

星期六

目錄

國際貨櫃運輸研討會	第一頁
教署學校組新界區辦事處遷址	第二頁
山頂樓宇停水時間	第二頁
青山練靶區射擊練習	第三頁
工務署十月份批出四十五份合約	第三頁
船舶及海港管理規例	第四頁
火炭兩工業用地月中拍賣	第六頁

聯合國香港挪威合辦
國際貨櫃運輸研討會

由聯合國亞洲及太平洋區經濟及社會委員會，聯同香港及挪威政府，主辦的貨櫃運輸研討會，將於下星期一（十二月四日）起，至十二月十五日止在布政司署舉行。該研討會為期兩星期，共有二十三名來自十三個國家或地區的代表參加。

政府發言人表示：該項名為「設計改革：亞太區經濟及社會委員會會員國港口之單位貨載」研討會，目的在於讓大家共同討論港口採用單位貨載及貨櫃運輸之設計技術。出席研討會者，主要是各地政府部門官員，及從事設計和管理單位貨載碼頭之機構人員。

發言人謂：香港膺選為研討會之東道主，原因是本港擁有現代化的貨櫃碼頭設備，及大批船務、貨運與港口操作的專家。各人將就他們的專業範圍，發表演講，組織訪問活動，到貨櫃碼頭及貨櫃運輸站作實地考察，並負責主持及參與研討會期間內的其他活動。

在研討會中，九位外國專家將發表演講及領導進行有關之討論。他們包括亞太區經濟及社會委員會、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德國不來梅航運經濟研究所、倫敦國家港口管理局，及斐濟港口管理局等組織及機構之人員。

應邀演講之本港專家，包括華光船務有限公司趙世彭先生、香港大學趙子能博士、九龍倉戴維新先生、工程顧問公司赫志遜先生、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李斯先生、麥嘉基貨運器材（香港）有限公司羅夫標先生、紹榮鋼鐵有限公司龐輝先生，及海事處高級海事主任鄧廣融先生等。

編輯注意：

海事處長魏樂新，將聯同挪威領事岳荷爾（B. T. AUGDHALL）及亞太區經濟及社會委員會特別助理執行幹事江達（R. F. GONTHA），將於星期一（十二月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在立法局會議室，主持研討會之開幕儀式。

歡迎派員採訪。布政司署新聞主任史特靈，將於是日上午九時二十分，在立法局會議室候駕，請與之聯絡。

教署學校組新界區辦事處遷址

教育司署學校組新界區辦事處，將由十二月四日（星期一）起遷往新址辦公。

該辦事處之新址設於九龍馬頭角道一號馬頭角道政府合署五至六樓。

該辦事處之新電話號碼如下：

新界東區：三—〇五〇八四二

新界西區：三—〇四六四五一

荃灣區：三—〇四四〇九四。

山頂樓宇停水時間

水務署今日宣佈：港島山頂將於星期一（十二月四日）晚上十一時起暫停供水七小時，以便進行測漏工作。

受影響樓宇位於歌賦山塘至白加道，部份施勳道及郊外地段第七百三十三號至芬梨徑之一段白加道。

青山練靶區射擊練習

青山練靶區下星期三（十二月六日）及星期五（十二月八日）舉行射擊練習。

兩日之射擊練習時間，均為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半。

屆時，練靶區附近均有紅旗懸出示警。各界人士切勿進入區內，以免發生危險。

工務署十月批出合約

總值逾一億三千萬元

工務司署十月份共批出四十五份合約，總值一億三千一百三十萬元。

其中二十五份是經由中央投標委員會批出，其餘二十份則係由工務司署投標委員會所批出。

在批出的合約中，最大規模工程之一是黃竹坑交匯處系統

。是項工程費用為五千七百五十萬元，為香港仔隧道計劃的一部份。該項工程合約包括建造一座分層式交匯處，將香港仔隧道南面入口處及付款廣場與現有前往香港仔市中心的黃竹坑道連接。

全部工程可望於一九八〇年年底完成。

船舶及海港管理規例
取代現行各有關規例

三套有關船舶及海港管理的規例已於昨日（星期五）出版的憲報中頒佈。

該三套規例爲一九七八年船舶及海港管理規例、一九七八年船舶及海港管理（避風塘）規例及一九七八年船舶及海港管理（港澳客輪碼頭）規例。以上各規例，將在港督指定生效日期時予以實施。

一九七八年船舶及海港管理規例

這套規例主要是取代現行的商船（海港管理）規例，並予以重新制訂。

主要修訂的部份是在規例的第二部份。該部份規定所有淨重超過三百噸，使用本港水域的遠洋輪船，必須裝置有特高頻的無線電通話設備。大部份的遠洋船舶都已安裝此種設備，用以與港口通訊中心保持聯絡，但當局爲安全起見，認爲必要在法例上列明此種規定，以便港口通訊中心能協調所有遠洋輪船的來往。

遠洋輪船在未進入香港水域之前，必須與港口通訊中心聯絡，及通知該中心輪船的名稱、位置及預定的航線。輪船下碇後，則須報告其下碇位置、下次啓航之預定時間或改變停泊地點或啓程時間的決定。在輪船再度啓程之前，亦要報告其名稱、位置及預定航線。

港口通訊中心將會體察當時港口船隻的往來情況、天氣及其他因素，指示船隻可在何時及何處停泊、變動位置及開行。

輪船在停留港內的一段時間內，可能須要不斷留意收聽無線電話，以獲知在本港海域內之船隻來往及天氣情況。

規例並指定在特殊情況下，例如輪船機件失靈或在會影響生命財產安全的緊急情況時，可暫豁免遵守前面所說的規定。

其他更改包括有規定現行的海上分綫航行計劃，以及對夜間在本港水域航行的水翼船之速度，加以限制。

至於在本港海域舉行之體育活動，諸如可能會影響船隻航行或人身安全之渡海泳或划船比賽等，此等活動得由海事處長根據一項設法使受此種活動影響之人士之安全得到保障的有關條款而加以管制。海事處長亦可以根據一項規定獲得權力，在指定地區內禁止滑水及規定船隻的航行速度。接近受市政事務署管轄海灘的水域及碇泊地區亦將會受市政事務署的管轄，以保障游泳人士及其他使用本港海域之人士，免受快艇及滑水活動的傷害。為安全起見，規例并規定拖曳滑水者之船隻，須派人擔任瞭望員。

一九七八年船舶及海港管理（避風塘）規例

一九七八年船舶及海港管理（避風塘）規例將取代現行的有關規例。

新舊規例唯一不同之處，是新例更清楚地指出，除在強烈季候風訊號或熱帶旋風警告訊號懸掛時，如未得海事處長批准，任何船隻均不許進入或停泊於避風塘內。

此舉給予海事處長必需的權力去管理避風塘，特別是方便於控制那些經常停泊於避風塘內的住家艇與其他不動的船隻。但基於人道問題，海事處長將繼續暫時容忍住家艇停泊於避風塘內，直至艇戶獲合理安置為止。

一九七八年船舶及海港管理（港澳客輪碼頭）規例

此等規例代替現行的有關條例。內容中唯一輕微改變之部份為關於簽發通行證收取費用之規定。新規例之附表規定該費用為十元。

火炭兩工業用地月中拍賣

政府將出售首兩幅有特別租約條件的工業用地，以協助該等未能在多層工業大廈內經營的行業。

將於本月（十二）十九日在沙田官立中學公開拍賣之兩幅工業用地：一幅面積為二千九百六十六平方米，另一幅為二千八百二十一平方米，均位於沙田迅速發展的火炭工業區。

沙田理民府高級地產測計師譚臣今日形容這些「為特殊工業而設的特別土地」將會興建有更大容量及樓底更高的建築物。

他說，有關的條件，指定需要提供包括樓下，而樓高三層，每平方呎可負荷三百磅及二十五呎高樓底的建築物。

他繼指出，該等條件為九點五之面積比例，使多層工業貨倉的發展，與該等已在火炭發展的工業看齊。

「增加樓面負荷力，可容納使用重型機械，例如製造餐具等的工業。而較高的樓底設計，主要是容納絲織等工業，因此類工業所需的樓底高度，通常較一般多層工業大廈為高。」

譚臣繼謂，租約條件是配合政府提供土地應付今日工業所需的政策而擬定。

他補充謂：「位於火炭的土地列為這方面的用途，目的是試探工業發展商的興趣。」

「該兩幅土地位置奇佳且接近九龍，並有道路通往新界各個發展中的地區。」

「我們預期不少人會對該兩幅土地產生興趣，而去月在火炭拍賣的一幅土地，創下了新界拍賣土地的新紀錄。」